

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大宗交易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大宗交易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：公司股东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新创投”）拟计划自 2023 年 6 月 7 日至 2023 年 12 月 6 日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30,000,000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4.593%（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，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），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 日发布的《晶方科技关于股东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临 2023-037）。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收到中新创投发来的《关于减持实施情况的告知函》，其在 2023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6 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累计减持 12,620,000 股，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，减持计划结束。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中新创投	5%以上第一大股东	128,469,766	19.67%	IPO 前取得： 128,469,766 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减持计划实施完毕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（股）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（元/股）	减持总金额（元）	减持完成情况	当前持股数量（股）	当前持股比例
中新创投	12,620,000	1.92%	2023/11/28~ 2023/12/6	大宗交易	21.88— 24.40	289,178,000	已完成	115,849,766	17.75%

(二)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2月7日